

第一章 绪论

——文献、档案、图书及其他

图书是人类文化生活中十分重要的精神食粮。它是知识的主要载体，在提高全民族人文、科学素质，培养人才等方面都有巨大的作用，是推动现代文明不可或缺的重要因素。

图书作为一种重要的文化产品，是人类文明不断进化的结果，同其他一切人类文明成果一样，其发展经历了漫长而曲折的过程。本书所要探究的便是中国上古图书的发展进化史，也即图书的萌芽和源流，以及图书的发展、变化。由于上古图书与上古文献、文字及其产生，都有密切关系，所以在研究时都尽量予以阐述。同时将图书与政治、经济、文化等社会背景紧密结合起来研究，并注意到图书的地域性差异，对不同时代产生的图书内容及其图书（文献）载体的演变进行深入探讨。

我始终认为，一个命题也好，一门学问也好，要研究它得首先明确其对象及研究的范围，也就是说对所研究的对象有一个明确的定性。针对本书要研究的内容，其研究对象显然是图书，而范围被限于国内，国外的不在此列。时间上限于上古，因而中古的、近古的、近代的、现代的、当代的图书研究当不在此列。而本书所界定的上古系指从远古洪荒年代到汉代为止，即公元 220 年之前。什么是图书的问题，这不是一言两语能够说得清的，因为图书是历史文化发展的产物，其形式、内容、制作方式在不同历史时期有不同的内涵，外延也不尽一致。并且，它和历史上的档案、文献又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或互为从属，或相互交错，所以即使天天在接触图书的文化人也不是那么清楚图书的含义。鉴于此，首先必须对文献、图书、档案的概念

作一讨论，方能全面地理解图书的内涵，为此本书专门安排一个章节讨论与图书有关的文献、档案以及作品、情报的内涵和外延，并对它们与图书的关系进行了探讨。

第一节 文献

文献是社会信息交流的产物。人类社会的交流是人与人之间的信息交流，也即社会信息交流，而思想信息的交流是人类社会信息交流的主体，它有直接交流和间接交流两种形式。直接交流以口头语言为主要媒介，以动作、表情为辅助，具有生动、直观、感受性强等特点。口头语言有自己的优势，可以借助手势和面部表情，可用重音和高声，来表达自己的思想，故而语言是社会交际和思想交流的重要工具。但它有很大的局限性，因为语言是靠声音来传播的，口耳相传，语言一出口即成过去，稍纵即逝，又不能传播到较远地方，其信息也无法存贮。即使到了现在，有了扩音器、录音机、电话，也是无法完全补救的。加上语言的区域性强，方言众多，因此以语言为媒介的直接信息交流有很大的局限性，受到明显的时空限制。口头语言的这种不足迫使人们去发明创造文字，正如丁文雋所说：“太古之民，浑浑噩噩，伧于禽兽，有言语而无文字也。言语虽足以通情达意，而不能行远经久，且人智渐启，庶务日繁，人之记忆力有限，不得不思补救之方。”（《书法精论·上编》）

在这种情况下，以文字为交流工具的间接信息交流便发展起来。文字可视为人类语言的书写符号，是语言的视觉形式。文字将语言的声音信息变为符号信息，记录在一定载体上，成为记录语言和交流信息的工具。当人类社会进入文明时代，文字的使用普及到一定程度时，人们的思想活动及其结果除了用语言、动作、实物进行人际直接交流外，主要就是用文字进行间接交流。

当然，在语言和文字两者关系上，语言是基础，是第一性的。文字交流是以语言交流为前提的。文字依附于语言，是第二性的，它不

能脱离于语言而单独存在。在世界上，可以有无文字的语言存在，但却没有有文字而无语言的民族或时代存在。世界上有正式语言 2796 种，但文字只有 500 多种。当然，文字对语言也有反作用。文字的进步完善也可提高语言，促进其健康发展。

从它们的要素构成看，语言中的每个词都有音、义两部分内容，而文字除了音义外还有稳固具体的形，是形音义三者的统一。也正因为如此，文字交流可以克服时空的限制，人们只要辨其形，即可读其音，明其义。并且用文字记录的信息资料可以保存上百年，上千年，可以搬运，任意扩散传播，这也正是间接交流的优越性所在。

文字的发明成为文献发端的源泉。因为文献主要是以文字为记录工具著录而成的。也就是说，文字是要借助于一定的媒介（即载体）才能被贮存和传播，从而构成文献，成为人类文化成果的重要记录，这就表明了以文字为媒介的间接交流实质上主要依赖文献进行交流。所以文献的作用是巨大的，它不仅起到存贮知识信息、记录文明成果的作用，同时也具有教育、娱乐的作用，是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重要精神武器。

但文献作为一个整体的概念出现较迟，最早的“文献”两字是两个不同的概念。分别指文典和贤人。文献一词最先见于《论语·八佾》。孔子说：“夏礼，吾能言之，杞不足征也。殷礼，吾能言之，宋不足征也，文献不足故也。足则吾能征之矣。”朱熹注释说：“文，典籍也。”即图书典籍资料。“献，贤也”，即通晓历史掌故，博学多问，见多识广的人。由此看出，“文献”一词在先秦之际是“文贤”，取“文典与贤达”之意，也即图书和博学之士两方面内容。

直到元代，“文献”两字才成为泛指古代典籍文书总称的一个词。元马端临在《文献通考·序》中说：“凡叙事则本之经史，而参之以历代会要，以及百家传记之书，信而有证者从之。乖异传疑者不录，所谓文也。凡论事则先取臣僚之奏疏，次及诸儒之评论，以至名流之燕谈，俾官之记录，凡一言一语，可以订典故之得失，证史传是非者，则所谓献也。”由此可以看出文献包括了古代典籍，尤其是成卷册的经史、百家传记、历代会要等书，以及奏疏、评论、燕谈，一言一语

式的记录等文书档案。从内容上看，文重图书，献重档案。

在古代，文献也有称图籍、典籍、文籍，并且因文献所用载体的不同也有称简策、简帛、文牒、方策的，表明了古代文献在形式载体上的特点。那么什么是文献的载体呢？所谓载体即指用以记录知识信息的材料，通常是经过人工加工制作过的。从殷商到现代，文献的载体经历了由简单低级向精密高级的方向发展的过程，有殷商的甲骨、两周的金石、秦汉的简帛、魏晋以后的纸张，马端临所指的文献当包括一切著录于载体的文字资料，像甲骨文献、金石文献、简帛文献、纸质文献等。从形式上看，除了成卷册装的图书、散页装的档案外，在近代还出现了报刊、杂志、画报、图片、照片等新式文献。

作为一种具体的物质文献的载体是生产技术水平发展的结果。随着科技的发展，文化的进步，过去以纸张为主要载体的纸质文献一统天下的局面在 20 世纪被打破，出现了一些新颖的非纸质载体，如胶片、幻灯片、磁带、光盘等，从而产生了诸多的非纸质文献，其形式有缩微型文献，声像型文献，计算机可读文献。它们是利用光学原理、电磁原理将文字、图像、符号等信息存贮到感光材料、磁性材料或其他金属材料、复合材料上，以载体的形变，载体上的残磁及光学变化，通过光电互换来表示信息的，像声像文献、计算机文献的记录符号，因脱离了文字、图像的形式，即用声波、电磁波谱曲线符号记录，不能直接读取，必须通过信息处理设备（如电视机、计算机、收录音机等）转变成文字、图像、声音，才能为人所读取。如按记录原理分，非纸质文献大致可分为感光记录文献、磁记录文献、机械录音文献及激光刻录文献四类。感光记录文献，如黑白彩色相片、幻灯片、照相负片、电影胶片、缩微胶片等，它们都是通过胶片感光来记录文献的。记录在感光材料上的知识信息可以直接读取或借助简单的放大设备阅读。磁记录文献有磁带、磁盘。而磁带有音频的、视频的、音视混频的，有模拟制式也有数字制式记录的。它的原理就是以电磁波为信息符号，将声音和图像记录于电磁载体形成声波和电磁波加以贮存。而机械录音文献则指传统唱片等。激光记录文献为光盘等，它们的优越之处是能连续地表现信息的动态变化过程。通常又把

现代这类要通过某些特定机器识读的非纸质文献统称为机读文献。由于它具有密度高，信息容量大，记录传递快，成本低等特点，因而发展越来越快，在文献总量中所占比例越来越高，适应了信息时代、知识经济时代的发展需求，所以数量猛增。由此，文献的范畴已不是过去的范畴所能囊括，使文献在内涵和外延上有了更广的拓展空间。所以当今文献的定义应为：“用文字、图像、符号、代码、视频、声频为主要记录手段，通过一定技术将知识存贮于载体上而成的综合体。”当然这种记录方式也是多种多样的，有契刻、摹勒、书写、印制、感光定影、磁记录，以及激光刻录，而且越往后，记录所需的手段更先进，容量更大，并且文献的种类越来越丰富。有人认为文献是用文字记录的，具有历史价值和科学研究价值的图书资料，这未免把文献的范畴狭隘化了，但这种提法适合于古典文献的内涵。

即便从纸质印制文献一类来看，也有雕版印刷、木活字印刷、石印、铅印、胶印等多种，随着科技和文化的发展，文献在数量上成十倍、百倍地增加，内容也层出不穷，无所不包。除了传统文献所涵盖的内容外，现在则又有了专利文献、标准文献、科技文献等等。以现代文献的形式来细分，光纸质类文献就有图书、报刊、文书档案、图片等，制作文献的出版、印制、发行等相关部门分工协作越来越细，各自形成独立的文化产业，所以当今文献要比古代文献内容更丰富、外延更宽阔。

由此，国际上将文献表述为：“在存贮、检索、利用或传递记录知识信息的过程中，可作为一个单元处理的，在载体内，载体上或依附于载体而存贮有信息或数据的载体”。（《文献情报术语国际标准（草案）》（ISO/DIS 5127））。这个定义也可概括为“文献是包含有人类文化思想的信息载体”。显然，文献实质上由三个基本要素组成，即内容、载体（形式）、文字符号。载体是形式，信息是内容，符号是手段，缺一就不可能构成文献，文献是内容、记录手段和形式的三者的统一。下面简单对这三个文献要素作一概述。

内容要素，即用文字或符号记录的知识信息。这是文献的本质和价值所在，没有知识信息就构不成文献。文献上的知识信息都是人类

创造的精神产品，信息是依附于载体的消息、文字、指令、数据和符号的总和，大体呈零散、无序状态。而知识是人类对事物的认识和经验总结，是人类经过加工整理、系统化了的信息。文献的本质就是一种知识信息，是人类思想和智慧的结晶。

形式要素，即载体。记录知识信息的载体是多种多样的，在历史上，人们先后使用过甲骨、金石、简牍、缣帛等。自从纸张发明后，因其具有轻薄、平滑、易书写的优点而广泛应用，成为历史上通用最广，历时最长的文献载体。及至 20 世纪二三十年代，又出现了唱片、磁带、感光胶片、计算机磁盘、激光磁盘等新型载体。

符号因素，即记录知识信息的文字符号。文献中所存贮的知识信息是通过文字符号记录下来的。现代文献又出现了条码、声波、电磁波等不同的记录符号来记录知识信息。文献的传播因这些记录才不会受到时空的限制，而且像声像文献能产生动态效果，成为一种十分受大众欢迎的新型文献，在社会文化中越来越发挥作用。

文献，不论是古代的、现代的，从内容上看，它是对人类社会、自然界的反映，它是抽象的、观念的、意识的东西，是人类主观见之于客观的经验知识信息的外在反映。从形式上看，它是具体的、物质的、有形的东西。只有靠这种具体的物质的载体才能保存知识、信息，从而达到传播的功能，因此它不同于一般物质，如计算机、文物、建筑，也不同于人们头脑中的思想、经验、意识观念、方法。当然，作为人类对客观世界的反映，文献中的知识、信息有正确的也有不正确的。如果我们把化石看成是自然界对历史记录的话，那么文献就是人类对历史的记录了，尽管这种记录不一定每件都正确，如宗教之类的文献，但它确是一种物化了的精神产品。

第二节 图书

图书是系统的、内容完整连续的文献，是随着文献数量的增加和种类的扩展从文献中分离出来的，具有文献的一般特征。如果把文献

看成一个系统的话，那么图书是它的一个子系统。在出现时间上，文献较图书早，有文字出现就有了文献的出现，文献从殷商的甲骨文就已开始，而图书则从春秋战国之际的简帛书开始。最早的图书一词，同文献是没有什么区别的，都是各种文书典籍的总称，没有特别的形制和制作方式，以及内容上的规定。如《史记·萧相国世家》中有“何独先人收秦丞相御史律令图书藏之，沛公为汉王，何为丞相，汉王所以具知天下阨塞，户口多少，强弱之处，民所疾苦者，以何具得秦图书也。”此处所说的图书等同于文献，指当时所有的表册、户籍、地图、文书档案和典籍的总和，这也即古代文献的范畴。

在东汉以后，传统古代文献开始出现分流，一为书，二为籍，三为图。书即为装订成册的著作。《史记·礼书》司马贞索隐：“书者，五经六籍总名也。”由此看出，当初的书仅指传统的儒家经典著作，而籍主要泛指各种报表、奏折、账簿、丹书、计书、契约、爰书、尺牍等呈零散状，不成系统的文献。图则专指地图和艺术图案及户籍、地籍等，也称图籍。杨倞注《荀子·荣辱》说：“图谓模写土地之形。”书与图、籍相比一个显著区别是后两者并不装订成册，无固定形制，基本上等同于今天意义上的文书档案。

近代的图书则指书籍、期刊、报纸、图片等出版印刷品。而现代的图书又有广义与狭义之分。广义的图书泛指各种知识载体，包括书刊、资料、印刷品、手稿、机读文献、视听资料。而狭义的图书指装成卷册的书写物或出版物。本书所指为狭义的图书概念。强调的是内容完整、篇幅较多、装成卷册的著作物。因而比照古代图书概念显然不同，只有书的范畴较接近于当今图书的要求，而书与图、籍三者合为古代文献。古代书的含义在今天来看一般称为古籍。古籍是从古代文献中派生出来的。因古代文献包括各种古代载体的文献，如甲骨文献、金石文献、缣帛文献、简牍文献、纸质文献，而它们中的大量是不属于图书，只有装订成册的有一定外观特征的、系统的、内容连续的那部分才是古籍。所以国家标准计量局 1987 年发布的《古籍著录规则》中对古籍定义为“中国古代图书的简称，主要指书写或出版于 1911 年之前，反映中国古代文化，具有古典装帧形式的书籍”。显然

这种书籍应是简册书以来到清末为止的成卷册状的著作物。

所以像甲骨文献虽是经过整理加工，集中保存，有查阅功能并有集合成册的，但其内容主要是占卜的记录，是为了日后稽核查证之用，而不是为了传播知识、交流思想、总结经验。并且甲骨文献不具有系统性，大多只是一文一事记账式的记录，故不能称为严格意义上的图书。它实是一种商王室的文书记录，王家档案。正如书史学家刘国钧在《中国书史简编》中所指出的“甲骨就其本质来说是档案，而不是书籍，甲骨文的特殊作用不是为了传播知识，总结经验，而是为了日后稽核查考。”同样也就把契刻类的甲骨、铭勒凿刻类的金石以及书写而得的信札、公私尺牍、票据、印符、碑拓、契约、计书、图册等不成系统、片断零散未装帧的档案性质的文献排除在图书外。

图书是一种特殊的文献，它与文献有着共同性，都是承载精神产品的物质产品，都是人类知识和经验的承载者，并且具有存储、扩散、交流、传播等功能。它们保存了历史，记录下了人类文化的成果，是文明的结晶，它们同样都有体现各种知识、信息观念的思想内容，有以文字、图画、表格或其他符号表达的体现形式，有经过人类加工的物质载体。除了内容和形式上的区别外，图书与文献所用载体也有区别，首先是图书的载体要比文献少，其载体是文献中的一部分。基本上以简牍、缣帛、纸张三种为主，而文献的载体除此外还有甲骨、钟鼎、玉石、胶片、磁带、磁盘、光盘等。从制作加工上看，图书的制作方式主要有书写、雕版印刷、活字印刷、石印、胶印等几种，而文献除此外尚有契刻、凿刻、摹勒浇铸、感光摄影、磁记录、激光刻录等多种。从装帧上看，文献并不讲究，或根本无装帧，多呈片断式、散页状。而图书则是强调有装帧成卷、册的外观形式。为此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在统计世界图书出版时还特别规定：那些无封面、未装订成册的挂图、单幅地图、活页即便有统一书号，也不列入图书。

此外，用于记载知识信息的符号，图书主要以文字为主，而文献中除文字外，还大量运用符号代码以及机读文献中应用的声频、视频等方法。因此电子出版物——各种软盘、磁带也不列入图书范围，而

归类到文献当中。

综上所述，图书是一个随时代发展而发展的概念，古今图书的概念是不同的。古代图书概念相当于古代文献。而真正能与当今图书概念相合的也只是古代图书中“书”的那部分，即书写印刷后装订成卷册，具有一定外观特征的书写物或出版物。

所以当今通常将图书定义为：“以传播为目的，用文字为主，图画、符号为辅，在文献载体上记录知识，并具有相当多篇幅和装订成卷、成册的书写物或印刷物。”也有称图书是用文字、图画或其他符号记录在一定物质载体上的知识，藉此表达、传播文化的、成熟的、系统的有相对固定形式的著作物，并且这种著作物是具有相当篇幅和装订成册的书写物或出版物。看来，狭义的图书是一种比较系统而又完整定型的著作，它有完整的装帧形式，首尾衔接，结构严谨，积叶成册，自成体系，如拿当今图书来说，还应有封面、书名页、篇章章次、正文、出版页（版权页）、封底等组成。每书正文部分少则几万字十几万字，多则上百万字，围绕主题（章节）分层次系统地展开论述。页码少则几十页几百页，多则上千页，装成单行本、多卷本、丛书本。图书的内容应是主题突出，内容系统完整，论述全面深入，知识成熟稳定，可供读者系统地学习阅读和研究参考，从而获得历史的或现实的，理论的或方法的系统的知识体系。

第三节 档案

档案是注重查考、凭证作用的独份文献。它是在社会实践活动中直接形成的人类认识世界与改造世界的历史记录，是宝贵的历史文化财富。它汇集了浩瀚的知识和丰富的信息，是信息资源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先秦时期，图书、文献、档案三者彼此交织在一起，当时文献的发展还处在起步阶段，未完全分化出来，一律用图书、图籍之类的词语来称呼。及至汉代档案始从文献中分离出来，成为文献的一个子系统。所以档案也具有文献的一般性质，此处不再赘述。从制作目的

看，档案侧重以助记、备忘、凭据、查考为目的。因而其要求是以真实客观公正为本，多为第一手的可靠原始资料。档案有原生性的数据、信息和知识及原生性内容的物理载体，是集原始性、历史性和记录性于一体的一种文献形式。它是在社会实践活动中直接的、同步形成的，而不是事后编写的。这也是档案的自然形成规律。有什么样的社会实践活动，就有什么样的档案。档案在古代有称“文书、簿书、案卷、文案、案牒”的。清代才出现档案一词。

而图书的真实性、客观性没有档案强。因图书中的思想观念、意识形态有很强的主观性，完全可凭制作者个人的喜好而取舍，尤其像文学诗词类的图书更是如此。

从使用的对象来看，档案只供少部分有关人员参考，不作公开发行传播，不复制，因而具有隐密性特点。而图书则公开发行传播，以传授文化知识、开导思想、启迪人智为目的。通过图书培养人才，这是图书最重要的价值体现之一，其社会教育功能十分明显。并可公开出售，这也是图书和档案区别的关键所在。

从形制上看，图书多为装订成卷册的，而档案多独份形式存在，具有零散，散页的特点。但为日后稽核查证之便，也多按序分，称为归档。归档后多以“宗”作单位。而其独体多以“份”、“件”为单位，区别于图书中文章的计量单位“篇”。历代出现的公私文牒、奏折、计书、金石碑刻、甲骨文、拓片、爰书、契约、盟辞、图录、诏令、圣旨、药方、实录、起居注、黄册、鱼鳞册、律令等均属档案范围。显然，它的载体形式、外观式样比图书丰富得多。现代档案学通常将档案分为以下六大类：一是通用文件，如命令、布告、指示、决议、决定、指令、日记、公告、通告、通知、广告稿、报告、批复、名录册及其他行政公函等；二是外交文件，如照会、通牒、声明、备忘录、国书、条约、协定、公约、议定书、护照、公报等；三是司法文书，如诉状、公诉书、判决书、调解书、处罚书、笔录等；四是个人资料，如身份证、出生证、户口簿、毕业证书、获奖证书、结婚证书、日记、照片、个人书信等；五是财经文书，如收据、借条、执照、合同、许可证书、契约、会计凭据、账簿、票证、报表等；六是

科技文件，如工程图纸、图表、专利、学位论文、计算数据材料、产品说明书等。

另一方面，从收藏来看，图书与档案也多是分开的，如唐代的甲库，宋元的架阁库，明代的黄册库、通集库、皇史宬，清朝的内阁文库等主要收藏档案文书为主。在唐发明印刷术后，除手抄本外，图书基本上用印刷方式复制而得，而档案仍以书写为主，因它不需要太多复本，不以传播知识文化为目的。

当然，图书和档案的关系仍是十分密切的，我国最早的图书乃是档案资料的汇编，如《尚书》等大量的古代图书是参考了档案文献，经过筛选、加工和再创作而问世的。尤其是古代的史书，几乎没有不参考档案的。将档案经过归纳整理，分门别类，装订成册也可成为图书，像历朝的皇室实录就是在起居注基础上汇编而成的图书。又如《周易》中的卦、爻辞只是一卦一爻形式，用简短文字说明，是档案性质的，但集结成册，便也有了系统化的条理，因而成书了。而图书若按不同内容类别拆散化整为零，分别归类，也可成为档案，所以它们之间没有不可逾越的鸿沟。

第四节 与图书有关的其他知识信息载体

图书除与文献、档案有密切关系外，还与作品、出版物、情报资料等有一定联系。

根据 1990 年颁布的《著作权法》中对作品的解释为：“包括下列形式创作的文学、艺术和自然科学、社会科学、工程技术等作品，即文字作品，口述作品，音乐、戏剧、曲艺、舞蹈作品，美术、摄影作品，电影、电视、录像作品，工程设计、产品设计图纸及其说明，地图、示意图等图形作品，计算机软件作品，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作品。”而法律、法规、国家机关的决议、决定、命令和其他具有官方正式译文、时事新闻、历法、数表、通用公式等又不属于作品。

1991 年 5 月 4 日由国务院批准、国家版权局发布的《著作权法实施

条例》第 2 条规定：“著作权法中所称作品，指文学艺术和科学领域内具有独创性并能以某种有形形式复制的智力合作结果。”而复制的方法很多，有印刷、复印、临摹、拓印、录音、录像、翻录、翻拍等。在该条例第 4 条中又对作品进行了分类，共分 11 类，一为文字作品，指小说、诗词、散文、论文等以文字形式表现的作品。二为口述作品，指即兴的演说、授课、法庭辩论等以口头语言创作，未以任何物质载体固定的作品。三为音乐作品，指交响乐、歌曲等能够演奏或演唱的带词或不带词的作品。四是戏剧作品，指话剧、歌剧、地方戏曲等供舞台演出的作品。五是曲艺作品，指相声、快书、大鼓、评书、笑话等以说唱为主要形式的表演作品。六是舞蹈作品。七是美术作品。八是摄影作品。九是电影、电视、录像作品。十是工程设计、产品设计图纸及其说明。十一是地图、示意图等图形作品。由此可见图书与作品之间有交叉的关系，作品更多地侧重于知识产权的角度予以规定，并没有从文字、载体、内容三者的统一关系上去划分。显然作品中的一部分是图书，而不属于作品的法律法规汇编本却又属于图书。对于《著作权法实施条例》而言，文字作品较接近于图书。

而情报是指具有交流、传递意义并能解决人们生产生活实际问题的新的知识和消息，所以新的发明创造、新的知识成果、新的技术方法，并且是有针对性的和实用性的才具有情报意义。它的特点是人们为了特定目的，对客观事物运动状况和事物发展规律进行选择加工传递而产生的。情报在早期同图书、档案、文献一样也是互相掺合在一起的，在 19 世纪后，随着工业革命的兴起，情报才从文献这个大系统中分离出来，成为一种独特的文献。可以说情报的基础仍然是各种文献，是对文献进行归纳、分析、对比、研究而得来的，为一定社会目的服务的，它的核心仍然是知识信息。情报价值体现在它的及时性和准确性上，越准确、越新近得到的情报越有价值，过时的情报几乎无价值可言。因而它多来源于最新的文献。而图书的价值观就不是这样，古籍同样具有很大的价值。在情报这个系统中，科技情报的分量举足轻重。它十分重视定量的分析，因而情报中往往有大量的分析数据存在。

从使用对象来看，情报的使用较图书狭窄，一般仅局限于专业工作者，由于它讲求时效性，因而更新换代非常快，知识信息的老化“周期”更短。所以情报学始终把建立搜集、组织、存贮、检索、抽取、传播知识信息的最佳方法作为努力的方向。注重对文献的搜集、整理、加工，将互不联系的文献按知识体系来组成有序的系列，通过各种手段和方法，充分揭示其内容形式信息，并有针对性地提供给有关部门和读者，因此情报是进行深加工的有序化的以准确性、时效性为最大价值观的二次文献。

出版物是指运用一定的物质手段，经过编辑加工制作，通常利用原稿制成原版（如木刻版、铅版、胶印板），加以复制，使之在社会上或一定范围内传播的各种著作。有广义和狭义之分。广义的出版物包括印刷品、影片、唱片、录像带、录音带、幻灯片、缩微胶片（卷）、软盘等。狭义的出版物是指用印刷方法复制的书、报、刊等纸质品，因此严格意义上的出版物自有了原版复制开始，即从唐代发明印刷术开始。显然不仅广义的出版物与图书不同，狭义的也不同，因为零散的出版物诸如报纸及图片、地图、活页等通常不列入图书范围。唐中叶以前的简册、手抄书、布帛书制作不作出版论，但它们却都是图书。所以图书与出版物不是对等的，图书中有属于出版物，不属于出版物的，出版物中有属于图书，不属于图书的。

从上述的论述可以发现，图书与文献、档案、情报及作品都有密切联系，或隶属或交叉，但它们最早都是同源的，这个源就是文字，以后随着社会的发展，才有了分工。对图书而言，它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阶段后的物质和精神的产物，图书是从文献中分离出来的，而文字的出现是文献也是图书产生的前提。

第五节 图书的社会作用

图书作为人类创造的精神财富，它是一种物化了的精神产品，也是一种综合性的文化资源。图书具有极显著的保存文化的功能，因而

是人类知识的宝库，也是信息情报的主要资源。对于社会、科学、文化、教育事业的发展有重要促进作用。历史表明：书多则文明昌盛，书寡则国衰落后。因为图书数量的多少、质量的高低，直接反映了一个国家或地区经济、文化、科学技术和教育发展的水平，也即体现出社会发展的整体水平。在传播人类科学文化知识方面，图书起着主力军的作用，人们可以通过图书大量汲取其中的思想、观点、方法、知识信息，为我所用，从而促进发明创造、学术进步。它可以将既往的一切人类知识最大限度地存贮下来，为后人研究奠定基础，成为后人学习的基础，科技进步的阶梯。知识就是力量，人们努力保存图书、重视图书的原因也在于此。可想而知，如果没有图书，那么人类将无法借鉴往事，无法在前人的经验成果、成就基础上取得进展，人类的什么事情都得从头开始，人类社会的发展将会停滞不前。因此它无疑是一种推动社会文明进步、发展变化的巨大动力。

图书在文化教育上的作用更是无与伦比，它启迪人们智慧，感化道德。图书不仅帮助人们从一个个未知世界进入已知世界，又从已知世界引进更广阔更深奥的未知世界。所以人们常把图书比喻为启迪智慧和创造的金钥匙，图书的这种长期传承，使人类文化的创造和继承成为可能，作为世代相结合的精神纽带，维系着社会的发展。图书还有很强的政治作用，是思想交流和思想统治的工具，如乾隆修《四库全书》时，在：“抵触、违碍、谬于是非”的借口之下，查禁销毁了一大批书籍，以维护其统治，经过“钦定”、“御制”后，窜改不少，当然，经过整理，汇成巨帙，对保存文化，传播文化，保存存世量少的图书，作用也是不小的。

由此可见，图书对社会发展的影响是巨大的，它是人类文明成果的主要记录者，记载着人类社会发展的经验、总结、教训，是人类文化的重要财富，因而具有传承文明，开拓创新的作用，离开了图书，人类文化无法发展。可以说，中国博大精深的传统文化是靠图书一代一代传承下来的，使我们能从图书里窥视过去，洞察今天，展望未来。

另一方面，图书的发展水平也反映了社会的发展水平，图书的发

展水平，包括数量、质量、存贮方式、利用手段是受到社会政治文化因素影响的，各个时期的政治经济文化背景在图书的内容和形式上都能有所体现，并与社会发展水平相一致，成为社会发展的晴雨表。图书的内容则反映了当时的社会状况，图书的载体如简牍、缣帛、纸张的出现都反映出当时社会生产力发展水平。从图书的装帧看，由简帛书到纸写本卷轴装、经折装、旋风装、梵夹装、蝶装、包背装、线装到平装等也体现了不同时代图书的特点，向着越来越方便阅读的方向迈进。从制作方式看经历了书写、雕版手工印刷、木活字印刷、石印、机械铅印、激光照排胶印等不同的发展水平，从图书的发展史也可看出古代科技、文化发展的脉络。

本书以辩证唯物主义的观点去揭示图书产生的内在矛盾和规律，评析图书流变的方式、发展方向。

本书研究的是上古图书源流，而在上古时期，图书、档案与文献没有区分开来，缠绕在一起，所以书中所述大量地涉及上古文献内容，并且首先从语言、文字的交流着手，因为文字是图书构成的先决条件，是构成图书的“细胞”，没有文字也就很难想象有图书的产生。进而研究甲骨文献、青铜文献、石刻文献，它们虽然称不上图书，但它们已经是人们有意识地使用文字来记录日常生活中发生的各种事例，部分具有了积累知识和传播知识的功能，是图书的萌芽。再论述简牍文献、缣帛文献，并从各个历史时期论述了各自图书流变的特点及重要的著述活动。况且从文献载体的发展来看，也是有前后继承性的，后来出现的载体是在克服了之前载体弊端的基础上产生的，不能因为图书从简帛书开始就抹杀甲骨文献、金石文献的作用，这也是本书要用如此多篇幅论述它们发展兴衰的原因。寻根在于问源，所以在论述中国图书源流时，即从文字的起源开始讲起，然后渐次论及甲骨文献、金石文献等非图书的文献。它们都是中国古代图书文化的奠基者，是图书的胎胚。

本书以时间先后为序，以出土文献为佐证，并参考了大量文献资料，并密切联系当时的社会文化背景，研究不同文献产生的原因、作用和影响，对古代图书的渊源作了全面系统的论述。

第二章 中国古代文字的起源

人类的信息交流、知识传播主要有直接交流和间接交流两种形式。所谓直接交流就是以语言为媒介，辅助以动作、表情、手势等方法，形象直观地传递信息和知识的形式。在古代这种交流方式的优点是可进行面对面双向交流，具有形象、具体、快速、高效的特点，缺点是语言无法进行异地传输。而间接交流则是以文字图像为主要传媒，通过阅读、观看而获得信息、知识的形式。它的优点则是可以进行信息的异地传输。克服了时空对信息交流的障碍性。

作为人类文明成果记录的主要载体的古代图书，则是人类进行间接信息交流的主要媒介。人类将文明成果以文字图像形式记录下来，编成图书。而其他人又从图书中获得上下几千年、纵横几万里的突破时空制约的信息和知识，从而使人类认识成果不断丰富开阔。图书是以文字、符号、图像为基本材料构筑起内容的，而文字的基础是语言。没有语言也就不会有文字，因为文字是记录语言的符号，也是记录语言的工具。正如《书·序》所云：“言者意之声，书者言之语。”陈澧在《东塾读书记》中说：“盖天下事物之象，人目见之，则心有意；意欲达之，则有声。意者，象乎事物而构之者也。声者，象乎意而宣之者也，留于异时。于是乎书之为文字。文字者，所以为意与声之迹也。”文如其声，字如其人。有了文字，人们才能进行更高级的交流，并且也才会有图书。图书出现以后，知识信息才能被广泛地传播。

因此在论述中国上古图书出版源流之前，有必要对语言文字的发展作一概述，以达追根溯源之目的。

第一节 上古记事方式

人类在文字出现之前，还处在蒙昧阶段，这个时期在人类发展史上是极其漫长的。为了适应同自然环境作斗争，求生存，求人类自身发展，原始人们采用了形式多样的交流方式，诸如语言的直接交流，结绳记事，实物记事，契刻记事，陶器刻符记事，图画记事等等。这些原始记事方式虽然简单，但它们一样闪烁着先人智慧的光芒，并且一步步向文字这种文明成果逼近。

一、语言的产生

辩证唯物主义认为，从猿到人的转变过程中，劳动起了关键性的作用。或者说劳动创造了人类自身，创造了语言。

但是语言的产生不是一朝一夕之事。通过生产劳动和社会实践产生语言，这是一个十分漫长而艰辛的过程。从人类出现和语言出现的先后来看，它们不是同步的。人类出现后很长一段时间是没有语言的，语言是人类社会发展到一定历史阶段才逐步产生的。因此我们要克服这样一种同步论观点，即“人类社会一出现语言也就产生了”。这不符合历史唯物主义和人类发展的一般规律。

应当承认，在文字产生之前，人类表达思想、交流生产经验等信息交流是经历了两个发展阶段，即“有声无言”和“有言无文”阶段。它们同人类自身的发展密切相关，并同人类自身发展一样有一个长期而艰巨的发展过程。它们的孕育和产生也是人类同自然环境作斗争，同自身作斗争，以不断适应和改造自然的结果。

我们知道，从人类自身发展的角度看，原始人是自然猿（主要是森林古猿）经过长期与自然环境作斗争，在斗争中发展壮大，在发展中演变而来的。在主观能动性上由不自觉、消极被动地适应环境发展为自觉、积极主动地改造环境。人类社会的产生至今已有二三百万年